

薪火相传六十载，砥砺奋进谱新章

——广东省文化馆成立60周年

谭志红

广东省文化馆(原名广东省群众艺术馆)成立于1956年5月,是广东省人民政府设立的专门从事群众文化工作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05年12月经省编办批准,加挂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牌子。2015年底,广东省文化馆乔迁到位于广州大道中1229号、占地8100平方米的新址,经过一年多的试运行,目前已基本实现全面对外开放,开启了公共文化服务的新征程。

广东省文化馆成立60年来,繁荣群众文化生活的情怀始终未变,为公共文化建设的累累硕果,凝聚着面对困难曲折坚忍不拔、不懈奋斗的昂扬精神,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的艺术情怀,以及传播文化、履行全民艺术普及职责的强烈使命与担当……

成立初期(1956—1972)

扬帆起航踏征程 群文建设初起步

新中国成立初期,百废待兴。1956年根据文化部的要求,全国各地纷纷成立群众艺术馆,广东省群众艺术馆也于同年5月正式成立。当时,全国正掀起农业合作化的高潮,文化工作处于大发展的良好态势。

广东省群众艺术馆是以原广东省文化局美术工作室、音乐工作组为基础,并由广东文艺社、华南歌舞团抽调部分人员建立起来的,编制35人,内设音乐、舞蹈、美术、群众创作辅导、戏剧、行政6个工作组。馆址设在广州市光孝路17号,借用光孝寺内部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没有独立的馆舍,条件比较艰苦。

在1956年至1957年的起步阶段,艺术馆承担起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群众业余文化艺术辅导的光荣使命,开始了群众文化工作的初步探索。艺术馆人员深入各县、区、乡访问民间艺人,发掘、整理、辅导优秀节目,举行了全省第一届农村群众业余戏剧观摩会和全省第一届少数民族艺术汇演,并选拔8个歌舞节目参加第二届全国家民间音乐、舞蹈汇演;出版了《澎湃的故事》《广东革命歌集》等文艺作品,迈出了可喜的第一步。

1958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为满足群众开展文艺活动的需要,艺术馆创办了综合性文艺刊物《南国演唱》,刊登上级文化机关的有关批示及其他辅导文章、业务知识和优秀的群众作品,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广东省邮电局发行,最大发行量达到2万册。同年,编辑出版了《广东农民画选》《广东民歌选》,不定期编印《群众艺术活动通讯》,供文化馆、站干部阅读和交流,促进了基层文艺活动的开展和辅导工作的提升,初步树立了艺术馆的良好形象。

1959年至1960年间,为贯彻“文艺为生产、为中心任务、为无产阶级政治、为工农兵劳动人民服务”的方针,艺术馆开展了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大普及运动,通过深入各地辅导群众文艺组织、编印印发群众演唱材料、举办群众文艺创作、辅导干部讲习班等形式,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

1962年,艺术馆编印了《文艺演唱材料》《群众画页》《新歌选》等一批辅导材料。本馆干部创作的粤曲《红陵旭日》《珠海丹心》《越秀远眺》由中国唱片社灌录唱片向国内外发行。

1963年,广东省群众艺术馆改名为广东省文化馆,编制22人。同年参加省农村文化工作队,下乡宣传、辅导和调查研究,与广东音协合编4.5万字的《农村歌集》。

1964年至1965年,根据上级要求,馆内机构调整,只保留了行政人员。其他人员或下乡巩固农村俱乐部,或被抽调参加“四清”运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广东省文化

馆工作基本停顿。1969年进行精简机构,省文化局、省文化馆一起被撤销。

恢复时期(1973—1982)

历经风波雄心在 整顿队伍再出发

在“文革”的冲击下,广东省文化馆人去楼空,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1973年。这年7月,开始恢复办馆,改名为广东省群众文化馆,借用广州市东山培正一横路3号大院办公,设戏剧组、音乐组、舞蹈组、美术组,编制16人。

就在这一年,林湘从“干校”回到广东省群众文化馆工作。今年86岁的他曾经参加过陈赓指挥的阳江战役,后来又随部队辗转广西、云南、西藏等地,并于20世纪80年代担任群众文化馆副馆长。

林湘说,那时候百废待兴,当务之急就是恢复文化馆体系。他花了一个多月,在全省62个县进行调研,发现全省120多个文化馆在“文革”时全部解散了。调研结束后,他和同事花了一个星期的时间,给中央和省领导写了7份报告。文化部给予了肯定和支持,下拨了210万元经费。在这笔资金的支持下,各地纷纷恢复了文化馆建制。

“文革”中,广东省文化馆的许多干部被打成右派,没有受到冲击的也不愿工作,调动文化馆干部的积极性刻不容缓。1982年,根据广东省群众文化馆的建议,广东省面向全省开展优秀文化馆干部评选活动,评选出27名优秀文化馆干部,并召开了隆重的表彰大会,为他们颁发荣誉证书。各地也参照省里的做法,评比市、县级优秀文化馆干部,让文化馆干部重拾尊严和信心,安心工作。

面对全省文化馆干部素质参差不齐的状况,从1982年起,广东省群众文化馆利用新成立的培训中心和广东省群众艺术学校,不断加大干部的培训力度,先后开办了多个专题培训班,培养了大批的政工、舞蹈、创作等门类的干部。如在东莞举办的第二期培训班分戏剧、创作、舞蹈等门类,共培训了120多人,邀请了芭蕾舞剧《红色娘子军》原作者梁信等专家前来授课,效果非常好。后来又在广州举办了戏剧培训班,培养了广东省话剧院原院长柏崇新等22名优秀的戏剧作家。各地也纷纷举办类似培训班,培养当地的文艺领军人才。

“没有创作,文化馆就没有了生命,一定要把创作搞起来。”林湘说,广东省群众文化馆不遗余力抓创作,通过组织文艺创作、评选和巡回演出“一条龙”的方式,有效地推动业余文艺创作和演出活动。尤其是1988年举办的创作培训班,吸引了全省22名文化馆干部参加。如今,这些学员全部是广东省作家协会会员。在当年的全国创作评比中,广东省选送的《难侨会子》等5个作品先后获奖。

为切实推动全省群众文化工作,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广东省群众文化馆组织召开全省美术现场会,编印《广东业余创作小戏选》《龙门农民画》《导演基础知识讲座》等材料,编辑出版优秀故事集《大闹迎官宴》。尤其是1980年9月与广东省工艺公司在广州文化公园及深圳展览馆举办的大型“广东省民间美术展览”,参观人数达30万之多。广东省群众文化馆还成立了轻音乐队,在各地巡回表演,成为一道流动的文化风景线。

广东省群众文化馆还组织参加了文化部举办的部分省市区农民业余文艺调演、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全国少年儿童“红五月”歌咏比赛等活动。其中,广东省群众文化馆推荐参加农民业余文艺调演的两个剧目获得优秀剧目奖。在北京汇报演出时,来自广东省的4支队伍分别获得“红五月”歌咏比赛一、二、三等奖。广东省6名少年儿童民族器乐演奏员参加全国比赛,分别获二、三等奖。

发展时期(1983—2002)

迎风劈浪从头越 大胆弄潮结硕果

东方风来满眼春。改革开放的春风给广

东这片热土带来了生机和活力,也带来了机遇和挑战。经济的持续跃进也为文化事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

自1980年至2002年间,文化馆经历了改革开放初期的高歌奋进,也经历了市场经济建设阶段的徘徊迷茫;曾经面临难以以为继、以文补文的无奈,也曾经面对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诸多诱惑。但文化馆的全体人员牢记宗旨、坚守岗位,没有因为条件艰苦而临阵退却,也没有因为外界的种种诱惑而选择放弃。全馆人员立足广东这片改革开放的热土,在坚守中大胆探索,勇做改革开放“前沿阵地”的“弄潮儿”,通过举办一个个惠民活动,把时代的聲音送到千家万户,让文化艺术覆盖全省,以实际行动写下了值得铭记的篇章,向人们展示了群文人的风采。

1983年至1989年,广东省文化馆开始在活动服务对象、地域覆盖、艺术类别上大胆探索和尝试,首次面向社会举办交谊舞培训班,以及新中国成立成立以来首次省港澳业余曲艺交流活动,在澳门举办“广东农民画展览会”。1986年,每三年举办一届的“广东省少儿艺术花会”起航,日后成为推动广东省群众文艺创作繁荣发展的三大花会之一,如今已举办了30年。

1987年起,广东省文化馆举办了每年一届的“广东民间艺术欢乐节”。当时,广东省艺术研究所干部杨明敬(2001年至2007年担任广东省文化馆馆长)被抽调到广东省文化馆,参与第一届“广东民间艺术欢乐节”。他说,欢乐节实际上是全省的民俗和民间艺术汇演,集旅游、休闲、游玩于一体,这在当时是一个重要的探索,走在了全国前列。他连续6年参与欢乐节工作,每届活动都持续一个月之久,内容丰富,集中展示了全省的民俗和民间艺术,在全省尤其是基层影响很大,现在许多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都曾经在这个舞台上展示展演。“广东民间艺术欢乐节”对基层文化工作起了积极作用,为民俗和民间艺术项目保护和传播做了实实在在的工作。”杨明敬说。1990年,文化部、国家旅游局、中国文联等单位共同参与组织,并正式定名为“中国旅游艺术节暨广东欢乐节”,使其成为一项全国性旅游活动。

在此期间,广东省文化馆接连在各种活动中斩获佳绩,取得突破性发展。其中,在“全国少年儿童的歌舞录像、幼儿木偶录像评比”中,选送作品分别获得一等奖1件、二等奖5件、三等奖11件、鼓励奖1件;在“全国民间音乐舞蹈比赛”中,选送作品获一等奖1件,二等奖1件,三等奖4件,丰收奖4件;在“全国农民画大赛”中,选送作品34件,12件获奖,其中由广东省文化馆工作人员指导的《国木图》获一等奖。

广东省文化馆的文艺创作在该时期蔚然成风,创作形式多样,屡获佳绩。如选派15名优秀摄影记者到北京参观学习并创作采访,后在广东省博物馆举办汇报摄影展;选送龙门农民画120幅参加在美国举办的“中国现代民间画展”等。值得一提的是,广东省文化馆创办的《木棉花》(双月刊)于1985年正式更名为《珠江》(双月刊)。这些成绩不仅全面增强了广东省文艺创作的自信心,也为广东省攀登文艺创作高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早在1990年,广东省文化馆就实行了馆长负责制和全员聘任制。此后12年间,既是广东省文化馆管理运行机制的转折时期,文化艺术发展的关键时期,更是群文事业建设的拓展时期,“走出去”成了广东省文化馆建设发展的代名词。该馆组织参加文化部主办的“中日少儿美术日记大赛”,获一等奖2件,二、三等奖共81件;选派两名选手参加在香港举行的“亚洲国际标准交谊舞大赛”,获第7名;组织茂名小油花艺术团、深圳少儿艺术团出访俄罗斯等。

在“走出去”对外交流学习的同时,广东省文化馆也把良好的艺术文化“引进来”。通过主办“首届省港澳广东音乐‘威力杯’邀请赛”、协办第四届“港澳杯”歌唱大赛等,促进了广东与其他地区的文化交流。

在此期间,在广东省文化馆和艺术工作者的不懈努力下,广东省文化馆的艺术创作水平显著提升,如黄志营创作的相声《敬礼,老师》,林湘辅导的《灾祸因缘》,徐东蔚作曲的舞蹈《山情》《荔枝情》《盼》《水乡曲》,梁兆英的音乐《月夜情丝》,杨湘粤的歌曲《牵挂你的人是我》等作品先后在全国性比赛中获得好成绩。

与此同时,广东省文化馆的艺术创作如雨后春笋,呈现一片生机。参与编纂的《中国谚语·广东卷》获文化部颁发的文艺集成志书编纂成果集体奖,参与编纂的刘志文获国家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颁发的文艺集成志书编纂成果一等奖。广东省文化馆承办的“广东省群众戏剧辅导班”创作出19件作品。广东省文化馆少儿艺术团受到文化部、全国少儿艺术委员会表彰,被评为“全国少年儿童文化工作先进集体”。

繁荣时期(2003年至今)

文化服务进万家 继往开来谱新篇

2003年开始,广东省进入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时期,开启了建设文化大省、文化强省的步伐。迎着时代的号角,沐浴着改革的春风,广东省文化馆继往开来,用服务温暖人心,用艺术感染你我,把文化送进万家,各项工作呈现出“百花齐放春满园”的繁荣景象。

苏章鸿于2007年至2013年担任广东省文化馆馆长。他说,广东省文化馆的发展之路从一个侧面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文化事业发展的重视。“我刚好赶上了这个大好时机,有机会施展抱负。”苏章鸿说,广东省文化厅给予广东省文化馆大力支持,提供了很好的条件。文化馆人的积极性空前高涨,围绕文化馆的职能和分工做了很多事情。

2008年,广东省文化馆在全省率先实行开门办馆,将馆内活动场地和项目全部免费向群众开放,比政府明确提出免费开放的时间早了两年多。该馆先后面向社会困难家庭、困难干部(包括因公牺牲干警、烈士)、外来务工人员、环卫工人等弱势群体的未成年子女,开办了免费艺术培训班,让他们接受艺术的熏陶。同时,每年为10多个群众艺术团提供免费服务100多场次,并派出专业人员为他们提供免费辅导,大大提升了他们的专业水平。

广东省文化馆通过主、承办方式,打造出一大批社会影响较大、深受群众欢迎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如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少儿艺术)、“百歌颂中华”歌咏大赛、岭南民间艺术展演、永恒的旋律——名歌名家广东演唱会、少儿才艺大赛、粤港澳华语歌曲创作大赛暨粤港澳歌手大赛、广东民歌音乐大赛等,精彩纷呈,在服务群众、引导群众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广东省文化馆还积极探索采取省、市、县、镇、村五级联动的方式,依托已建成的5000多个城乡广场、农村小戏台,广泛开展具有广东地方特色、贴近基层百姓生活、群众喜闻乐见的经常性文化活动,如粤曲私伙局大赛、民间潮乐大赛、客家山歌大赛、广场舞群英会等,让基层群众特别是农村群众真正成为参与的主体、活动的主角。

自2011年广东省文化志愿者总队成立以来,广东省文化馆先后出台了《广东省文化志愿者管理办法》《广东省文化志愿服务规范指引》等管理文件,搭建了“三个统一”文化志愿者管理统一平台和覆盖全省城乡的服务网络。同时,积极创新文化志愿服务模式,借助电子平台,建立文化志愿服务供求“大数据”,精准制定文化志愿服务项目,仅2015年全省受益群众就达621万人次,打造出“春雨工程”——广东文化志愿者边疆行等一系列优秀文化志愿服务品牌。

广东省文化馆一方面积极面向广大人民群众直接提供大量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辅导,切实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高群众艺术修养和审美情趣;另一方面,坚持面向基层开展各类群文骨干培训,先后举办了“全省文化馆长培训班”“全省文化站长培训班”“广东省

舞台灯光、音响培训班”“广东省文化馆、站业务骨干以及中小学音乐教师骨干的合唱指挥培训班”等,切实提升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通过大力组织开展编创人员培训班、全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文艺创作研讨会、“广东省美术书法摄影作品联展”,以及聘任业余编剧、编舞、作曲家等方式,广东省文化馆不断推动全省群文创作的发展繁荣,催生了一大批主题鲜明、情感真挚、展示时代风貌的好作品。其中,2005年至2015年,全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共收到各市推荐的小戏、小品、音乐、舞蹈、曲艺5个类别参评作品4627件,评出获奖作品共1723件。广东省文化馆在评选工作中出色完成任务,多次荣获“优秀组织奖”。

2005年12月,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在广东省文化馆挂牌成立,肩负执行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和指导开展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认定、申报、保护、交流、传播等工作,着力加强非遗的弘扬与传承,致力打造岭南传统文化品牌,逐渐营造“非遗活人人参与,非遗保护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

广东现有4项非遗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此外还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147项,省级608项;国家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84名,省级729名;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1个,省级9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4家,省级45家;省级非遗传承基地143家;省级非遗研究基地24家。2006年至2009年,完成了全省非遗普查工作,非遗资源线索4万余条,重点项目7600多个。

多年来,中心积极进行非遗保护、传承制度和多媒体数字化资源建设,注重人员业务培训,加强课题理论研究,组织开展宣传展示活动。其中,历年的“文化遗产日”广东分会场系列活动体现省市联动、惠民利民、形式多样的特点,由中心精心组织,非遗传承人踊跃参与,群众热情高涨,得到各界一致好评,目前已成为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的重要平台和品牌活动。

展望未来 薪火相传,再创佳绩

60年弹指一挥间。成立60年来,广东省文化馆始终围绕党和国家以及广东省各个历史阶段的中心工作,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积极宣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大力组织群众文化活动和群众文艺普及工作,为广东省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建设文化大省、强省,发挥了重要作用。

如今,接力棒交到了新一代的广东省文化馆人的手中。广东省文化馆馆长王惠君说:“我们这代人有幸见证了文化馆的变迁和发展。我们非常高兴地搬到了新馆,馆舍变大了,服务手段变新了,活动更加丰富多彩了,这是几代文化馆人努力、拼搏和奋斗的结果。”

王惠君表示,这代文化馆人更要更加努力,不忘初心,砥砺前行,薪火相传,再创佳绩。要在群文创作、艺术培训、惠民演出、文化志愿服务以及非遗保护等方面全面发展,让老百姓切实体会到文化馆的社会作用和魅力。要继续践行文化馆探索、开拓、求真、进取的发展之路,把广东省文化馆打造成全国有影响力的文化馆。

展望未来,广东省文化馆以新馆全面开放为新的起点和契机,凝心聚力,继续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充分发挥省馆龙头示范作用,深入推进阵地免费开放服务,广泛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惠民活动,进一步举办文化艺术培训辅导,着力繁荣全省群众文艺创作,努力建设文化志愿者队伍并开展好文化志愿服务,大力实施非遗传承保护工作,积极推进数字化文化馆、广东省文化馆联盟、文化馆总分馆建设等,不断巩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助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谱写文化馆事业发展新篇章。

